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5-005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5年2月13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并于2015年2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赵东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详见2015年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的《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2015年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玖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的需求,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禾盛新材　编号:2015-006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5年2月13日以邮件、书面形式通知全体监事,并于2015年2月26日14: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出席会议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周懿女士主持。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经书面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2015年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玖亿元(不限于本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融资业务),并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的需求,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开展与各商业银行之间的融资业务。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290　证券简称:禾盛新材　编号:2015-007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4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特别风险提示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对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投资减值损失,公司确认减值损失为15,267.70万元,全部计入2014年度。结合公司2014年度主营业务经营业绩情况,预计公司2014年度全年亏损。

二、计提长期股权投资损失的基本情况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2月2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议案》,本公司持有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英马")26.5%股权,确认投资减值损失15,267.70万元。

二、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损失具体原因和具体情况

1、金英马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11月03日

公司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A区1102

法定代表人:滕站

公司类型:法人商事主体【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79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2009年11月3日至2059年11月2日

经营范围:摄制电影策划;电视剧制作策划、发行咨询及相关技术培训;影视文化及信息咨询、投资管理及咨询(不含证券、期货及其他金融业务)、文化交流信息咨询;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化妆服装道具设计;批发零售百货、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计算机及软硬件、建筑材料、通讯设备及配件;装修装饰工程。制作、发行:电视剧、电视专题、电视综艺、动画故事节目(有效期至2015年4月1日)

金英马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滕站	53.33%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6.50%
刘建立	6.70%
杨利	6.15%
侯丽娟	2.01%
其他	5.31%
合计	100.00%

2、计提投资损失的原因

2014年4月14日,公司与滕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金英马2013年审计报告,本公司以21,862.50万元收购滕站所持金英马26.5%股权,其估值系按金英马2013年净利润的11倍计算。金英马2013年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4,886.06万元,苏州禾盛按出资比例享有的净资产份额为6,594.80万元,其收购价超出净资产份额15,267.70万元。

公司以上述价格收购滕站股权,是基于本公司原计划继续收购金英马的剩余股权及金英马后续年度的业绩承诺,2014年10月,因担保无法解除原因,公司中止后续收购剩余股权。

根据金英马提供的财务报表,2014年金英马未经审计经营业绩(合并)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营业收入	48,695,359.60
营业成本	14,715,078.29
资产减值损失	-
营业利润	12,429,017.90
利润总额	9,474,682.43
净利润	6,537,618.26

根据金英马提供的财务报表,2014年末金英马未经审计财务状况(合并)如下:

项目	金额(元)
资产总额	488,545,066.93
其中:应收账款	151,372,779.42
其他应收款	35,373,126.74
存货	206,271,694.50
负债总额	233,146,849.22
其中:短期借款	45,850,000.00
长期借款	18,150,000.00
股东权益	255,398,217.71

从上述财务报表来看,金英马2014年业绩未达到预期,且没有明显改善的迹象,2014年影视剧制作业务收缩,以前年度拍摄的电视剧片子销售也未达到预期,电视剧发行收入下降较大,应收账款金额仍旧较大,2014年回款也不如意,应收账款和存货有明显的减值迹象,预计2014年度可能将会出现亏损情况,此种经营状况短期内可能无法得到改善。

虽然按照公司与滕站签订的对赌协议,滕站需就未达成业绩部分进行补偿或者进行股份回购,但是考虑到滕站、金英马的现状,滕站目前没有能力履行补偿,公司需要对金英马长期股权投资大额计提减值准备。禾盛新材持有金英马26.5%的股权,对其按照权益法核算,对公司出资金额超过其享有净资产部分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损失对公司2014年度利润的影响情况

2014年度公司确认投资减值损失15,267.70万元,本期计提投资减值损失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结果需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为准。

四、公司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5年2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议案》。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谨慎性原则,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　2、本次对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投资减值损失的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我们同意公司本次计提。本次计提的投资减值损失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2014年度经审计数据为准。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本次计提的投资减值损失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2014年度经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290　股票简称:禾盛新材　公告编号:2015-008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184,858,085.19	1,086,986,675.21	9.00%
营业利润	-130,741,410.86	31,911,762.30	-509.70%
利润总额	-126,334,292.94	35,180,015.47	-45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78,624.39	30,008,163.34	-527.8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14	-535.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3%	3.11%	-17.34%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421,325,299.28	1,343,770,586.67	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33,458,408.29	972,370,632.68	-14.29%
股本	210,672,000.00	210,672,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96	4.62	-14.29%

注: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9.00%;主要系公司主营业务保持持续稳定发展态势;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比上年同期下降509.70%、459.11%和527.81%,主要系公司对厦门金英马影视文化有限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比上年同期增加5.77%,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比上年同期下降14.29%,主要是本期大幅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所致;公司总负债比上年同期增长58.28%,主要是因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增加及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三、是否与前次业绩预告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公司2014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披露预计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4,000.00万元至17,000.00万元,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12,837.86万元,与前次业绩预计存在差异,主要是因为长期股权投资预计减值准备额差异所致。

四、业绩泄漏原因和股价异动情况分析

不适用

五、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报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简称:楚天高速　证券代码:600035　公告编号:2015-010
公司债简称:13楚天01　公司债代码:122301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29日起停牌。停牌期间,本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一、重组框架介绍

(一)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武汉利德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

(二)交易方式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对方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

(三)标的资产情况

名称:武汉利德测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纯政

注册资本:32,608,696元

注册地址:洪山区北港工业园

经营范围:光机电一体化产品、测控设备及其安装工程、工业自动化系统、计算机监控系统、智能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网络产品、通讯设备、集散系统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和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组织有关各方积极有序地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各项工作。公司聘请了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事项开展了尽职调查,对有关方案进行充分审慎论证;并就交易包含的各项内容与交易对方进行多次沟通。

三、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工作程序复杂,交易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期复牌。

四、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2月27日起继续停牌。预计复牌时间为2015年3月27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301　证券简称:齐心集团　公告编号:2015-012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30日召开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1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要求,现将该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上述员工持股计划于2015年2月3日-2015年2月16日期间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的方式购买公司股票,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购买本公司股票6,155,520股,成交金额合计63,627,380.69元,交易均价为10.3366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64%。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5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31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040),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12月31日开市起申请重大资产重组停牌。2015年1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于2015年1月9日、2015年1月16日、2015年1月23日、2015年1月30日、2015年2月6日、2015年2月13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上述公告已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正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上述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5-002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3,357,889,546.36	3,359,907,269.51	-0.0601%
营业利润	148,847,906.03	143,961,825.78	3.394%
利润总额	241,078,236.95	193,276,091.45	24.7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1,768,790.08	138,627,104.99	23.9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98	0.4598	-17.39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4%	12.28%	2.26%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777,838,885.14	2,605,781,316.59	6.60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26,395,416.38	1,157,127,584.30	5.9862%
股本	452,250,000.00	301,500,000.00	5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1	3.84	-29.4271%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良好,营业总收入33.58亿元,同比基本持平;实现营业利润1.49亿元,同比增长3.394%,实现利润总额2.41亿元,同比增长24.7325%,主要是政府补助增加使得当期营业外收支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4291.61万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45,225万股,较报告期初30,150万股增加幅度为5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2.71元,较报告期初3.84元减少辐度为29.4271%,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每10股转增5股,股本较本报告期初增幅5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人代表、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298　证券简称:鑫龙电器　编号:2015-010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808,682,455.42	905,195,459.03	-10.66%
营业利润	12,235,121.22	53,311,418.13	-77.05%
利润总额	24,478,955.43	99,735,189.85	-7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30,721.70	87,486,738.75	-84.1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334	0.2125	-84.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	7.13%	-6.05%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270,678,257.73	2,294,430,288.67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79,348,443.25	1,277,645,038.83	0.13%
股本	413,848,300.00	413,848,3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09	3.09	0.00%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的简要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08,682,455.4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0.66%;营业利润12,235,121.22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7.05%;利润总额24,478,955.43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5.4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30,721.70元,比上年同期下降84.19%。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进一步加大市场结构和客户结构的调整力度,同时宏观环境从紧导致客户项目工期延长,收入有所下降,以及本期政府补助同比也下降,故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270,678,257.73元,较年初下降1.0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279,348,443.25元,较年初增长0.13%;股本413,848,300.00元,较年初增长0.00%。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经营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471　证券简称:中超电缆　公告编号:2015-022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重大合同续延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合同签署情况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本公司")与坦桑尼亚电力公司于2013年11月21日签订合同号PA/001/12/HQ/G/147的关于2013年度25万用户配电和服务线路材料供应项目--标的Lot8采购合同。根据合同条款买方可以根据供货及履约情况将合同延长(扩大)为3年的采购合同。我公司于2015年2月26日接到正式的续延合同的通知,原合同数量及价格保持不变,续延合同到3年,合同金额每年约为8,388,113.16美元。正式采购订单将于我公司提供形式发票和履约保函后下达。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坦桑尼亚电力公司为坦桑尼亚国有控股企业,隶属于该国的能源与矿物资源部。该公司拥有坦桑尼亚本土绝大多数的电力生产、传输、分配等设备,主要向坦桑尼亚本土地区发电,传输、分配和销售电力,注册地为达累斯萨拉姆,该公司信用优良,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013年度坦桑尼亚电力公司与本公司发生类似业务合同金额约11,954,858.36美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营业总收入的1.68%。

坦桑尼亚电力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现有资金、人员、技术、产能完全具备履行本次合同的能力,公司将一如既往的及时、保质履行本次合同。

2、该份合同金额合计占公司2013年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的比例为1.18%。

3、本次合同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本次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市场依赖。

4、本次合同交易对手方坦桑尼亚电力公司为坦桑尼亚国有控股企业,公司此次与其签订的采购合同有利促进与坦桑尼亚电力公司的深度合作,对进一步开拓非洲市场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四、风险提示

本次合同交易对手方在本公司开具银行保函后,将先期电汇支付10%预付款,货物装运后,交易对手方信用证支付所发货物合同价格的40%,货物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格的50%,如交易对手方遭遇不可抗力因素,如国家政策、经济、军事变动以及火灾、地震等情形,本公司将面临无法及时收到货款的风险。但我公司计划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出口信用保险,以规避相应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2、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签订的相关合同文件。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15-02-0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68,681,184.68	1,476,669,776.41	-7.31
营业利润	42,462,804.42	41,914,141.06	1.31
利润总额	43,319,272.84	42,067,639.34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19,203.72	36,198,215.29	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3	0.2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0%	6.52%	-0.1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28,001,058.19	754,225,013.91	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86,039,407.09	565,071,013.62	3.71
股本	160,020,000.00	160,02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66	3.53	3.68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编制合并报表的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制;上年同期财务数据经过重述的,应同时披露重述后的相关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本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形势,不断调整经营策略,产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基本保持稳定,经营和财务状况总体运行良好。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如下:

总资产较去年同期上升36.30%,主要系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增加资产所致。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的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经营业绩预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经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皖江物流　公告编号:临2015-018
债券简称:12芜湖港　债券代码:122235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5年2月26日在公司A楼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孔祥喜董事长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以书面记名表决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因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淮南矿业")拟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10月8日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并分别自2014年11月7日、2014年12月6日、2015年1月8日起继续停牌。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尚未最后形成,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9日起继续停牌。

1、本次筹划重大资产重组背景、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淮矿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物流公司")因重大信用风险事项,涉及巨额债权债务,其资产不能满足清偿债务的需要,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可能,于2014年10月28日被安徽省淮南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裁定受理重整申请。为弥补公司投资及应收款项等损失,最大限度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实现公司平稳过渡。同时,在战略安排方面控股股东淮南矿业也有意将本公司作为主业资产进入资本市场的平台,于2014年9月30日通知本公司,拟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本次重组框架介绍

本次资产重组主要交易对方为控股股东淮南矿业;

交易方式尚在与有关政府部门进行报告、确认;

标的资产的行业类型初步确定为淮南矿业所属煤炭、电力业务板块的部分资产,标的资产的规模、权属边界等已初步确定,资产范围为淮南矿业下属全资电厂(除未获核准的新庄孜电厂)及淮沪煤电一体化项目,具体包括:淮沪煤电有限公司50.43%股权(下含田集一期两台63万千瓦机组和丁集煤矿)、淮沪电力有限公司49%股权(下含田集二期两台66万千瓦机组)、淮南矿业集团顾桥电厂(分公司)和淮南矿业集团潘三电厂(分公司),权益电力装机容量为221万千瓦,配套煤矿产能为每年600万吨,这些资产进入上市公司后将明显增厚公司每股收益;

目前资产重组预案已初步形成,正与政府主管部门等进行汇报、沟通,但尚未最终确定。

3、公司在本次资产重组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停牌期间,淮南矿业与本次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抓紧推进本次资产重组有关工作,梳理明确重组标的资产,研究论证重组方式,测算预案实施效果,并与政府主管部门等进行汇报、沟通。同时,公司充分关注该事项进展情况,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4、继续停牌的必要性和理由

鉴于,本次资产重组事项涉及问题较多、程序较复杂,有关各方仍需沟通协调并进一步细化、修改和完善重组预案,重组预案尚未最后形成,且重组预案需要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包括安徽省国资委等的预审核并获得其原则同意后,公司方能召开董事会审议资产重组预案,公告并复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拟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9日起继续停牌。

5、下一步推进重组各项工作的时间安排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与控股股东淮南矿业加快推进本次资产重组工作进度,并根据本次资产重组工作进度,依规推进相关协议(包括与财务顾问及其他中介机构签订重组服务协议、与控股股东签署重组框架协议等)的拟定、签署和向安徽省国资委报送前置审批所需文件等。同时,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本次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待相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6、其他事项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在物流公司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项并已进入法定重整背景下公司控股股东为保护公司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而形成的,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平稳过渡。在后续战略安排方面,控股股东淮南矿业有意将本公司作为其主业资产进入资本市场的平台(详见公司临2014-110号公告),安徽省政府专题会议纪要也明确安徽省国资委要指导淮南矿业开展整体上市工作,帮助企业研究总体思路和方案,依法依规推进(详见公司临2015-004号公告)。截至目前,控股股东淮南矿业除正在推进与本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之外,尚无整体上市的具体方案及时间表。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关联董事孔祥喜、杨林、董淦林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

二、关于公司委托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贷款的议案

芜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港务公司")于2014年4月投资设立,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亿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中:本公司持股65%,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35%,主要经营范围:集装箱装卸、仓储、货物运输代理等。截止2014年12月31日港务公司的总资产为9.90亿元,净资产3.1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67.80%;2014年度港务公司营业总收入为5,698.09万元,净利润-80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港务公司2014年度财务状况及其2015年度财务预算,公司拟通过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向港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该项委托贷款可根据港务公司资金使用计划分批次提取,每次提取贷款的期限均为一年,利率参照提款时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对于该项委托贷款,本公司拟与财务公司和港务公司签署《委托贷款合同》。财务公司向公司收取的委托贷款手续费以实际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约定为准。

财务公司属本公司控股股东淮南矿业控股子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公司与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淮南矿业控制的关联关系。本公司向关联方财务公司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构成关联交易。根据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财务公司为公司(包括公司全资和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服务,委托贷款服务费用按双方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收取的费用应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同时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其他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参照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用标准及财务公司向其他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营决策授权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的股东大会决策、披露标准,故本次关联交易不需履行其它决策程序、不需单独进行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关联董事孔祥喜、杨林、董淦林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3票。

特此公告。

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2月27日

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是安徽皖江物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张永泰、卢太平、陈颖洲、荣兆梓,本次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委托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贷款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我们事前认可。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规则》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后,经审慎分析,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

我们认为:

1、本次资产重组事项由于涉及问题较多、程序较复杂,有关各方仍需沟通协调并进一步细化、修改和完善重组预案,重组预案尚未最后形成,且重组预案需要取得政府主管部门包括安徽省国资委等的预审核并获得其原则同意后,公司方能召开董事会审议资产重组预案,公告并复牌,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9日起继续停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委托淮南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公司控股子公司芜湖港务有限责任公司发放贷款的议案

我们认为:

1公司拟通过财务公司向港务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2亿元的委托贷款,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有助于缓解港务公司短期资金压力,保障其经营资金需求,同时从整体上提高公司流动资金的使用效益。该等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我们同意该议案。

独立董事(签字):